

策划设计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互信、平等互利、真诚合作、权责独立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为使甲方进一步提高良好的社会形象和销售业绩，双方就甲方委托乙方负责“大洋厨佬”品牌战略升级项目（下称项目）一事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

一、甲方委托乙方服务内容：

1、制定“大洋厨佬”品牌升级策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品牌未来经营发展提出分析、定位，对品牌视觉形象（即VI）进行优化提升，确立（定）品牌文化、宣传策略、宣传口号等；

上述品牌视觉形象（VI）优化提升包括但不限于：主视觉形象设计及其延展、标准字体、标准色彩、办公应用、公关赠品、销售（含推广）应用；

2、根据升级策略，对“大洋厨佬”系列产品重新分析、规划、组合和命名，并对“大洋厨佬”系列产品包装进行设计。

3、制定“大洋厨佬”系列产品营销传播策略，规划渠道形象和推广物料的平面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推广渠道，行销组合，传播策略建议及规划。相关工作应形成工作流程大纲，列明实施步骤，且预计每个步骤达到的效果。同时提供大洋厨佬系列产品线上、线下传播推广的平面广告创意设计，提供实体直营店（汕头市金平区龙眼南路6号“大洋厨佬”门店）运营的策划及设计，协助实施。

4、乙方须与甲方运营团队相互配合，保持沟通，根据运营团队工作开展实际情况及反馈的意见，科学、合理地调整策划设计方案，并协助实施。

5、甲乙双方合作期限为1年，乙方需在签订合同之日起9个月内向我司交付相应的文字稿件和设计稿件等（含电子版稿件）如因双方沟通或协商确认过程以致延误，可经双方协商一致确认，以补充协议形式重新约定交付日期。

二、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含税）：

1、经协商，本合同项目服务费分为两部分：固定基础服务费和项目激励奖金；

2、固定基础服务费：____万元整；付款方式为签订合同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首期费

用 40% 后项目正式启动，在合同项下产品包装设计方案确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结付 35%，余款于其他策划方案全部审核确认并提交正稿文件后结清；

3、项目激励奖金：

1) 激励奖金系以甲方年度（一年周期）项目品牌升级后新推出产品、新设渠道、新拓展客户的销售额及境内原经销商（不含甲方原有境外客户）销售额增量部分按一定比例挂钩核算的方式进行结算，在约定的年度项目财务结算日到期后 15 日内一次性结清。

2) 项目激励奖金的给付方式：基于双方确认合作的前一个年度甲方食品项目销售总额为参照基数（ 万），在年度合作项目财务结算日到期后（时间周期双方根据新项目实际开展情况约定），如甲方实际食品项目销售总额相对于前一年度有提升的，但提升率不足 15% 的，乙方不享有项目激励奖金；若提升率达到 15% 以上的，则以增量部分结合相应的百分比核算出来的数值作为激励奖金一次性支付给乙方，年度的食品项目销售总额以甲方的财务审计报告为准；具体方式如下：

3) 如甲方实际食品项目销售总额相对于前一年度有提升的，则以增量部分的 3% 计提激励奖金；当食品项目销售总额增量超过前一年度实际总额的 50%（含）时，则以增量部分的 2.5% 计提激励奖金；当食品项目销售总额增量超过前一年度实际总额的 100%（含）时，则以增量部分的 2% 计提激励奖金封顶。

4) 以上营业额增量部分的计算以本服务合同的品牌策划升级内容所服务的产品的增量部分计算为准，均不含甲方原有境外客户的销售额。

4、以上服务项目策划及设计费用不包含：项目需要的“大洋厨佬”系列产品之外的商业摄影、版权图片租赁，设计方案的打样、画册及物料类的后期制作费用，电商网站的后台搭建及运营费用，以及约定以外工作和其他涉及的第三方费用；因项目需求的异地差旅费用标准需双方沟通、协定。

5、如因增加工作内容或合同约定以外费用，在发生前须事先经甲方确认，如有增加工作内容或需乙方垫付费用则在事后 1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结清；未经甲方确认增加的费用，甲方对此不需支付，由乙方自行承担。

三、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在合作过程中，甲方须提供与设计标的相关详细资料给乙方（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复印件、项目所涉及的商标注册证（如有）及其他各类证书文件复印件）存档；提供的相关照片、图片等，应确保资料完整，清晰及其合法性；甲方应在合作全过程给乙方提供便利条件，并积极配合乙方开展工作，应配备专人负责与乙方联络、沟通，及签审相关提交物件、资料。

2、甲方需对乙方提交的并准备对外发布的所有文案、平面设计及活动策划等进行审核与确认，并确定是否发布或实施。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前述稿件及时以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乙方应根据专业经验和知识、结合甲方意见和建议进行修改、调整。

3、本项目下乙方向甲方提交的任何方案、设计等，须经甲方指定人签审后方可执行。

4、甲方有权随时知晓乙方的工作进程；同时为保证乙方的工作品质和交付期，甲方应尽可能提早安排作业要求和计划。如因甲方原因导致项目交付时间延迟，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5、在合作期间，甲方以切实可行地提升企业品牌价值并推动营销策划开展为目的要求乙方提供服务，若乙方的服务无法达到甲方实际要求，或服务品质不佳导致品牌出现负面情况和销售业绩没有提升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整改以解决存在问题，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选择提前终止合同，并不再支付后续费用，且要求乙方应按基础服务费用总额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服务费用则按双方实际合作期限结算，前述违约金甲方可在尚未结算的服务费用中等额抵扣。如前述服务费不足以抵扣违约金或甲方还因此遭受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

6、甲方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关的服务费用，如甲方因自身原因未按约定支付项目服务费，每逾期一天，按项目费用总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5 天的，乙方有权停止策划服务。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须按约根据项目需要合法合规、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合同中所规定的相关服务内容。

2、乙方拥有本合同委托内容设计作品的著作权，在本合同未完结之前，甲方不得将本合同中乙方的设计作品应用于任何商业行为上，在甲方完整履行合同并付清所有相关费用后，乙方提交给甲方的设计作品其著作权将归甲方拥有，乙方只享有作品的署名权并可用于作品的宣传展示；

3、乙方必须严格遵守保密制度，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对外泄露甲方的经营管理情况、商业机密及本项目下所有内容，如违约造成负面影响而未能及时消除的，应按项目基础服务费用总额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则应赔偿甲方的实际全部损失。

4、乙方在项目进行中，不得侵犯任何第三方一切形式的知识产权，若乙方违反该约定造成侵权，由乙方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5、活动策划方案应获得甲方负责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方可实施，并接受甲方的监督与指导。

6、乙方工作人员应保持良好的精神风貌，共同维护甲方形象。

7、乙方为顺利完成合同中所规定的业务，按工作的实际需要与甲方的相关人员接洽获取信息或保持联系。

8、乙方负责该项目的市场调研、营销策划、推广计划，合同期内所有的品牌策划、项目策划、推广策划、推广设计等工作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除以书面形式外还应提供一份完整的电子文件交甲方备份存档。

9、乙方必须严守诚实、信用、高效的服务原则，积极、主动地为甲方进行顾问服务，项目负责人或项目组应保证每月至少一次前往甲方进行工作沟通例会，根据工作需要，重要情况下乙方应增加沟通频率。

10、乙方须独立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各项服务内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转包、分包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11、如乙方未能按约定完成指定服务项目，乙方应按总服务费 10% 的金额赔偿甲方，同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全部服务费。

12、乙方不能按期履行合同，每逾期一天，按项目费用总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5 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并有权要求乙方退回已付的全部服务费及赔偿相关损失。

四、违约责任：

1、在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甲方必须按合同中的付款办法如期向乙方支付合同费用。如甲方延迟有关付款达 5 个工作日的，乙方有权停止正在进行的项目工作直至甲方付清应付款项，如甲方延迟付款达到 10 个工作日后，则乙方保留完全或部分取消合同的权利；

2、在甲方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如乙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不履行合同而导致合同中途停止的，除退还已收费用外，乙方应额外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作为中途中止项目之赔偿金，合同废止；

3、在乙方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甲方单方面终止合同或不履行合同而导致项目中途停止的，甲方需向乙方另行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款项作为终止合同违约金，所有已收取费用乙方不予退还，已提交的作品在甲方付清相关费用后著作使用权可归甲方所有；

4、如有一方违约导致合同废止，应于合同废止后 15 天内向另一方付清应付款项及由此产生的赔偿金或违约金，每逾期一天，违约方应每天按未付款项的 3% 向非违约方支付逾期违约金。

五、作品交付及验收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策略和规划方案部分除以书面形式外还应提供一份完整的电子文件交甲方备份存档，相关设计成果及正稿文件均以网络实时传输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微信、邮箱、QQ。

六、其他：

1、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甲、乙双方发生纠纷，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可交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 3、本合同的正本共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方执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应；
- 4、本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最后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执行；
- 5、双方的各项回复(确定)意见均采用书面文件网络实时传输或电子邮件的方式；
- 6、本合同盖章后扫描及传真件有效；
- 7、本合同其他条款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

甲方项目送达邮箱：_____

乙方项目送达邮箱：_____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订日期：2023年__月__日

签订日期：2023年__月__日

鉴证方： 汕头市恒益顺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鉴证日期： 2023年__月__日